

“互联网+”背景下的高校电子商务创新创业人才培养体系研究

沈倩明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河南郑州 450018

【摘要】 随着社会的发展,互联网技术水平的提高,我们逐步进入到互联网时代,在互联网背景下高校电子商务创新人才的培养成为了高校教师广泛关注的问题。现阶段,电商类专业人才培养现状不容乐观,存在很多问题,例如艺术设计方向的教学与电子商务实际需求之间缺乏有效联系,学生实践能力较差等等。这些问题的存在对于高校电子商务创新创业人才的培养来说是非常不利的,因此必须予以高度的重视。本文以互联网时代下电子商务类人才的缺口为切入点,系统的阐述了高校电子商务专业人才培养体系的设立,旨在为社会培养更多的高素质人才。

【关键词】 “互联网+”; 电子商务; 人才培养

近些年来,高校不断扩招,加之今年疫情的影响,社会就业形势更加严峻,在这一时代背景下,为了缓解高校毕业生的就业压力,笔者认为有必要对高校大学生实行创新创业教育。所谓创新创业教育,是指通过对学生独立工作能力和职业素质等诸多方面进行培养,使学生树立开创新思维,成为符合社会发展国家需要的高素质人才。众所周知,电子商务是我国一个新兴行业,已经诞生在我国,就取得了较大的社会影响力以及经济效益,从现阶段我国电子商务的发展趋势来看,在行业对于复合型人才的要求非常迫切,正因如此有必要加强对电子商务专业人才的培养,使学生树立创新创业意识,培养学生的创新能力。在提高高校大学生就业率的同时,满足电子商务行业的发展需求。

一、电子商务专业人才培养现状

众所周知,近些年来电子商务行业发展迅猛,这也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电子商务企业的竞争力,为此各企业充分意识到招聘具有创新意识的高素质电子商务人才的重要性。但值得注意的是,现阶段我绝大多数高校电子商务专业在人才培养方面上过度重视相关知识的传授,忽视了对学生实践能力的培养,重理论、轻实践现象比较严重。不仅如此,现阶段,虽然我国高校相继开设了一些创新创业教育的课程,但值得注意的是这些课程与高校电子商务专业之间并没有实现有效的融合,不利于学生电子商务专业实践能力的提升,也难以满足社会的需求。

二、培养电子商务专业创新创业型人才的重要性

1. 更好的适应社会发展需求

上文已经提到,近几年来,我国电子商务行业市场范围不断扩大,企业竞争力也越来越激烈,加之企业之间的竞争力已经从过去的技术上的较量,逐步向运营模式上的比拼转变。从本质上来说,电子商务专业是以一种综合性专业,逐步被应用到了各行各业诸多领域当中,不仅如此,电子商务专业具有较强的兼容性,能够与其他专业有机融合在一起。因此,不同专业的人员也加入到了电子商务行业当中,一方面给电子商务行业带来了技术上的创新,另一方面也实现了电子商务与其他产业之间的有效融合。可见在这一时代背景下,有必要进一步增强高校电子商务专业人才的创新能力,为企业注入新鲜的活力,实现资源的有效共享,促进电子商务行业向更好、

更快方向发展。

2. 提高学生就业率和就业质量

对学生开设创新创业教育课程的主要目的,在于培养学生的创新创业精神,提高学生的专业能力,但值得注意的是,这种教育教学理念并不要求每一位学生在经历过创新创业教育后独立完成创业实践,当然我们也应当承认,并不是每一位同学都适合创业,都能够在自己创业后取得成功。对学生进行创新创业教育的主要目的,是为了使学生具备创业技能和创新能力,这是企业发展所必要的,也是社会所需求的,它能够进一步提高学生的职业生涯发展水平。当然在对大学生进行创新创业教育的过程中,各高校还是希望能够通过该教育使学生获取相应的知识,与此同时,萌生出创业的想法,这样做一方面能够为社会增加更多的就业岗位,缓解高校就业上的压力,另一方面还可以进一步推进社会经济的发展。

三、创新创业教育下电子商务专业人才培养的主要问题

1. 教师的创新创业能力偏低,难以满足学生的需求

与其他行业相比,我国电子商务行业的发展时间相对较短,仅拥有几十年的历史。不仅如此,截至今日我国高校电子商务专业仍然缺少执政序列,造成这种现象的主要原因,包括教师缺乏对创新创业以及电子商务实践的经验。绝大多数电子商务专业的教师都是一毕业之后就进入到高校进行教学的,虽然拥有较深的理论知识,但对电子商务专业缺乏系统的、整体性认识,加之教师缺乏创业知识,缺乏企业实践能力,导致教师在具体教学活动中,特别是对学生进行创新创意教学活动中,只能片面地向学生传授相应的理论知识,忽视了对学生实践能力的培养,不利于帮助学生树立创新意识,提高学生的创新能力。

2. 缺乏科学完善的电子商务课程体系

目前电子商务课程体系并不完善,不利于教师将创新中行业教育同专业课程结合在一起,为了响应国家政策,培养出更多的高素质综合性人才,满足电子商务行业的市场需求,笔者认为高校有必要建设相应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使学生树立创新创业精神,提高学生的创新能力。但值得注意的是,就现阶段我国高校对大学生的创新创业教育普及情况来说,由于缺乏科学的教学手段以及完善的教学评估标准,导致创新创业教育同电子商务之间难以实现有效的融合,这对于广大高校电子商务专业的教师来说,仍是必须要考虑且继续突破的实际问题。

3. 缺乏对创新创业人才培养的重视力度

现如今,绝大多数高校已经充分意识到创新创业教育对于电子商务教育水平提升的重要性,并通过开设第二课堂等方式来提高高校电子商务专业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水平。但值得注意的是,由于缺乏科学的正确的引导,使得大学生仅将这些创新创业大赛和创新创业知识竞赛作为比赛来参加,没有在脑海中建构相应的知识体系,不能够将所学到的知识付诸于实践,即使部分学生在大赛中获得了较好的成绩,但在具体创新创业活动中仍然难以落到实处。为此,高校在建立电子商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过程中,应当从学生实际情况出发,在充分了解学生个人差异的基础上,对学生进行针对性的创新创业教育,培养学生树立创新创业精神,提高学生的创新创业能力。与此同时,定期或不定期的举办相应的培训活动,帮助学生将创新创业教育理念与电子商务专业课程有机结合在一起,进而达到预期的教学效果。

四、创新创业背景下电子商务人才培养模式的分析

1. 从区域经济发展实际情况出发,制定科学合理的人才培养目标

高校电子商务专业是建立在区域经济发展基础上的,为了更好的为区域经济发展服务。高校电子商务教育应当结合区域经济发展需求完成角色定位,整合好社会资源,不断的创新院校教学体制,将电子商务专业与创新创业教育有机结合在一起,使学生树立创新意识,不断提升学生的职业素养和实践技能,为区域经济发展培养更多的复合型人才。

2. 加强师资队伍建设

为了提高电子商务专业学生的综合素质,提升学生的实践能力,笔者认为有必要加强教师队伍的建设,打造双师型教师队伍体系,以此来带动专业教育的发展。具体来说应当做到以下几点:首先,高校应当加大培训力度,使电子商务教师树立创新创业教育理念。其次,引进电子商务领域的高端人才来校进行授课。众所周知,现

阶段我国高校熟练掌握创新创业教育,并能够对电子商务专业学生进行全面指导的教师人数较少,师资力量匮乏的现象极大的阻碍了高校电子商务专业教学水平的提升。为此,高校有必要引进电子商务行业的高端人才来校进行授课指导,使教师开阔眼界,打破固有的教学禁锢,进一步增强教师的实践能力,进而提高教师的授课效果。除此之外,高校还应当与其他企业保持密切的联系,搭建校企合作模式,鼓励电子商务专业教师到相关企业进行工作,了解电子商务行业未来发展趋势,进而向学生传递创新创业信息。

3. 增强对实践教学体系的构建

高校应当从电子商务行业发展未来的趋势和特点出发,有针对性的逐步完成对电子商务专业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的改革。笔者认为对电子商务专业人才的培养,既要帮助学生积累理论知识,也要为学生提供各种类型的实践活动,提高学生的实践能力。为此,高校应当树立创新思维与企业联系,在满足人才市场需求的基础上制定科学的课程内容,搭建完善的课程体系,创新教学方法,为培养更多的复合型人才奠定基础。

实现电子商务专业教学与创新创业教育的有机结合,是推动电子商务领域向更好方向发展的有利举措,也是进一步提高高校就业率,满足社会需求的方法。在推动高校电子商务专业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活动中,校企联合的重要性是不言而喻的,它是推动电子商务领域发展,也是树立人才培养目标的关键环节,因此高校应充分了解社会人才需求,不断培养电子商务专业创新型人才。

五、结语

总而言之,为了满足社会发展的需求,电子商务专业教师应当将人才培养的关键放置在创新创业教育方面,实现创新创业与电子商务专业教学模式的有机结合,进一步提高高校电子商务专业教学水平,提升学生的专业技能,以满足社会发展的需求,为学生今后的就业和求职奠定基础。

参考文献

- [1] 崔菁菁. 吉林省本科院校高职专业创新创业型人才培养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以长春师范大学电子商务专业为例 [J]. 农家参谋, 2020, (21): 189+238.
- [2] 林宇, 李博, 黄思琪. 强化人才引领 激发电商活力——电子商务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机制研究 [A]. 中国环球文化出版社、华教创新(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20年南国博览学术研讨会论文集(二) [C]. 中国环球文化出版社、华教创新(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华教创新(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20: 4.
- [3] 王齐. "互联网+"背景下电子商务专业培养创新型创业人才 [J]. 中国农村教育, 2020, (08): 14-15.
- [4] 勾大有. 应用型本科电子商务"互联网+"创新创业型人才培养研究 [J]. 数字通信世界, 2019, (12): 233.
- [5] 谭建强. 以创新创业为导向的电子商务专业人才培养体系建设——以山东英才学院为例 [J]. 现代经济信息, 2019, (22): 393+471.